

武汉建筑业协会

武建协〔2017〕51号

关于同意程秋明等同志任质量管理委员会 副主任的批复

质量管理委员会：

你委员会《关于增补程秋明等同志任职的请示》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：程秋明（山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、副总经理）、刘国雄（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技术管理部副部长）、陈钢（武汉建筑业协会质量管理委员会秘书长）三位同志任武汉建筑业协会质量管理委员会副主任。任职日期自2017年9月25日起。



(此页无正文)